附件1

第十二届广东省律师协会委员会报名表

（低空经济法律专业委员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民族 |  | 学历 |  | 外语水平 |  | 执业证取得时间 |  |
| 现任中共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身份 |  |
| 执业单位及职务 |  |
| 申报职务类别（请在□内打√） | 委员□ 副主任□ 主 任□ |
| 如被确定为主任候选人，若未竞选上主任，是否愿意担任副主任或委员（请在□内打√） | 副主任 是□ 否□委 员 是□ 否□ |
| 是否已在省律协委员会任职（请在□内打√） | 是□ 【 工作委员会 （职务）】【 专业委员会 （职务）】否□  |
| 是否关注“广东律师之家”微信公众号（请在□内打√） | 是□ 否□  |
| 联系方式 | 手机 |  | 微信 |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邮编） |  |
| （含境外学习和执业经历）个人简历 |  |
| （现任或曾任）律师协会任职 |  |
| 社会兼职 |  |
| 或发表论文个人专著、译著 |  |
| 或法律事务有代表性的案件曾经代理过的 |  |
| 获奖情况 |  |
| 本人签名确认 | 1.本人已阅读并知悉申报委员会的条件，并承诺符合报名条件；2.本人承诺以上所述属实，如有虚假，愿意承担“一票否决”后果。 （签 名）年 月 日 |
| 律师事务所（单位）意见 |  （印 章）年 月 日 |
| 党组织政治鉴定意见 |  （印 章）年 月 日 |
| 市律师协会意见 |  （印 章）年 月 日 |
| 省律师协会意见 |  （印 章）年 月 日 |
| 【注意事项】1.本表格所有项目均为必填，填写内容应保证客观、真实，无内容的项目请填“无”。2.“学历”请填写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3.“外语水平”请填写语种，例如英语四六级（或其他语种的相应级别）等。4.“个人简历”请从大学开始填写。如有境外学习或执业经历的律师，请注明在境外学习所取得的学位和是否取得境外的律师资格等。5.社会兼职、论文、代理代表性案件或法律事务、获奖情况等须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律师事务所骑缝章。6.“党组织政治鉴定”，由申请人员所在党组织根据报名条件中的政治条件对申报人员进行政治鉴定，并出具政治鉴定意见，例如：经严格审查，该律师符合报名条件中所列的政治条件。**申报人员（含党员、非党员、组织关系不在本单位）所在律师事务所（单位）成立独立党组织的，由律师事务所（单位）党组织出具政治鉴定意见并加盖党组织专用章；如党组织没有专用章的，由党支部书记签名并加盖律师事务所公章。****申报人员（含党员、非党员）所在律师事务所与其他律师事务所成立联合党支部的，由联合党支部出具政治鉴定意见并加盖党支部专用章；如联合党支部没有专用章的，由党支部书记签名并加盖律师事务所公章。****申报人员为非党员且所在律师事务所未成立党组织、律师事务所党组织没有专用章且未选出党支部书记的，由区和市律师行业党组织自行协商后出具政治鉴定意见。**7.本表格一式一份，表格原件及电子文档由申报人报送至省律协。 |

**广东省律师协会制**